

证券代码：002259

证券简称：ST 升达

公告编号：2022-042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 升达	股票代码	00225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杜雪鹏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锦尚西一路 127 号		
电话	028-86619110		
电子信箱	mail@shengdawood.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元）	814,597,217.30	653,301,408.13	24.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7,563,655.59	24,327,120.13	-336.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	-13,848,519.07	28,788,389.20	-148.10%

利润（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4,662,644.57	26,077,405.20	32.9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65	0.0324	-336.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65	0.0324	-336.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9.41%	33.95%	-103.3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53,920,161.02	967,473,235.71	-1.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5,060,142.42	114,704,700.75	-52.0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51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宝升宏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28.33%	213,115,525.00	0		
陈龙	境内自然人	2.25%	16,901,902.00	0		
上海云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3%	16,754,000.00	0		
诺安资产—工商银行—诺安资管舜耕天禾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90%	14,306,232.00	0		
余青麦	境外自然人	1.19%	8,967,000.00	0		
赵毅明	境内自然人	1.10%	8,304,413.00	0		
叶文华	境内自然人	0.82%	6,196,800.00	0		
朱伟	境内自然人	0.77%	5,829,300.00	0		
叶丽斯	境内自然人	0.73%	5,470,103.00	0		
王涛	境内自然人	0.67%	5,035,8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 重大诉讼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向升达集团追偿在杨陈与升达集团借款案中被强制扣划资金一案	11,000	否	一审判决已生效,开始执行	1.判令升达集团向公司偿还本金人民币121,453,473.96元及资金占用利息;2.判令青白江家居、升达环保、升达建筑、广元升达、上海升达、刘东斌、江山与升达集团一起平均分担第1项诉讼请求项下升达集团不能向公司清偿的部分。	已经进入执行程序	2021年11月08日	《关于向法院起诉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的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87)
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升达集团、升达林业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	9,750	否	二审发回重审,一审判决后已上诉	公司对升达集团不能履行的部分,承担50%的赔偿责任。	尚未终审裁定	2022年05月11日	《关于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8)
马太平诉升达林业承担担保责任一案	2,500	是	二审判决已经生效	公司对升达集团不能清偿部分债务承担二分之一的赔偿责任。	尚未开始执行	2022年03月29日	《关于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件（武怡凡等 108 人）	1,674.8	是	部分案件一审已判决，上诉中。期后有新增诉讼。	一审判决公司承担责任，公司已经上诉。	尚未终审裁定	2022 年 01 月 05 日	《关于涉及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
公司诉厦门国际银行、贵州中弘达、升达环保、升达集团、江昌政保证合同纠纷一案	30,000	否	二审已经判决	1、撤销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2020）川 01 民初 2685 号民事判决； 2、驳回升达林业本次诉讼请求。	不涉及执行	2021 年 09 月 08 日	《关于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5）
公司诉厦门国际银行、贵州中弘达、升达环保、升达集团、江昌政保证合同纠纷一案	20,000	否	二审已经判决	1、撤销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2020）川 01 民初 2688 号民事判决； 2、驳回升达林业本次诉讼请求。	不涉及执行	2022 年 07 月 15 日	《关于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
公司因在升达集团与姜兰、秦栋梁借款案中承担连带担保责任对升达集团提起追偿	3,122.89	否	一审判决已生效，	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偿还代偿款本金 31,228,937 元及资金占用利息。	因升达集团无财产可供执行，终本执行	2021 年 07 月 3 日	《关于向法院起诉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的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44）
富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诉升达林业保证合同纠纷案	20,000	否	对方再审被驳回	判决担保合同无效。	不涉及执行	2022 年 02 月 08 日	《关于再审案件收到民事裁定书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件（张月华等 168 人）	7,004.67	是	一审尚未开庭	尚未开庭。	不涉及执行	2022 年 07 月 13 日	《关于新增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

（二）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更

2022 年 1 月，鲁篱先生向董事会辞去独立董事职务，虞红女士向董事会辞去总经理职务，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董事会选聘陆洲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职务，选聘杜雪鹏先生担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详见《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及《关于公司总经理辞职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股东大会补选贾秋栋先生

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补选赵海程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详见《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及《关于补选贾秋栋先生为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三）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事项进展

公司持续披露关于原控股股东升达集团违规占用公司资金及公司违规为升达集团提供担保事项，详见《关于公司自查对外担保,资金占用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及《关于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违规担保,占用资金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37、2022-034、2022-032、2022-026、2022-12、2022-011、2022-009）。

（四）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披露了马太平因民间借贷纠纷诉升达集团、成都市青白江升达家具制品有限公司、刘波以及公司。详见《关于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关于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2021 年 9 月 9 日、8 月 19 日，披露了公司诉厦门国际银行、贵州中弘达、升达环保、升达集团、江昌政保证合同纠纷案。截止披露日，该案二审已经判决。详见《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6 日、2022 年 6 月 1 日、2022 年 7 月 12 日披露了涉及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件，截止半年报披露日，新增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件 168 起，详见《关于涉及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2022-033）、《关于新增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0 日，披露了成都农商行诉升达集团、江昌政、江山、陈德珍、广元升达、达州升达、升达林业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截止披露日，该案已开庭尚未判决。详见《关于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8）。

公司于 2018 年披露了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恒耀商务咨询有限公司与升达集团、公司的借款合同纠纷一案，详见 2018 年 8 月 29 日公告《关于累积诉讼、仲裁案件基本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3）。后成都中院出具《执行裁定书》，于 2019 年 1 月 24 日从公司募集账户扣划 2,656.25 万元。本报告期内，债权人对公司持有成都亚商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的 8.33% 股权申请司法拍卖、对前期冻结的分红款申请强制执行，最终，法院裁定提取成都亚商应支付给公司的股权分红款 2,192,230 元，并将公司持有成都亚商 8.33% 的股权以流拍价 4,113,730 元抵偿给申请执行人。详见《关于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违规的那边、占用资金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截止披露日，该案件执行完毕并结案。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四日